

社区困难群众帮扶工作总结 困难群众救助帮扶工作方案(模板8篇)

总结不仅仅是总结成绩，更重要的是为了研究经验，发现做好工作的规律，也可以找出工作失误的教训。这些经验教训是非常宝贵的，对工作有很好的借鉴与指导作用，在今后工作中可以改进提高，趋利避害，避免失误。怎样写总结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总结应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总结书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社区困难群众帮扶工作总结篇一

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切实把“人民群众得实惠”的活动要求落到实处，把乡党委和村委会的关怀和温暖送到自然村贫困群众中去，让人民群众感受到田心寨村民委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的新气象，努力构建和谐新农村，促进民生协调发展，维护农村社会稳定，结合乡党委学习实践活动中开展的“转变作风抓落实、提高服务水平、加快农村发展”主题实践活动，为帮助贫困弱势群体解决实际生活困难，确保扶贫帮困工作的长效性和稳定性，特制定本实施方案，具体如下：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以开展深入学习科学发展观活动为契机，以构建和谐社会为核心，以关爱弱势群体为重点，通过乡机关各党支部、部门（单位）、广大党员干部的共同参与，进一步完善扶贫帮困工作机制，关心弱势群体，切实解决农村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问题，努力营造扶贫帮困、团结互助、奉献爱心的良好社会氛围，促进新农村“三个文明”建设健康协调发展。

扶贫帮困工作坚持总支党委统一领导，各支部齐抓共管的领导机制；建立乡村联动、社会参与、分工负责、相互配合、长抓不懈的工作机制。

(1) 成立“田心寨村民委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任组长，各村小组组长为副组长，各村干部负责人为成员，负责田心寨村委会扶贫帮困工作的领导与贯彻落实，对村委会扶贫帮困工作进行督促检查。

(2) 各自然村成立相应的“扶贫帮困领导小组”，由村党委书记担任组长，主要负责本村的扶贫帮困工作，积极主动协助村扶贫帮困领导小组工作，引导贫困户依托上级部门（单位）帮扶自主创业，支持和帮助贫困户提高自主创业致富能力，做好帮扶工作的正面宣传工作，转变贫困户等、靠、要的依赖思想。

(一) 扶贫帮困机制

在村委会扶贫帮困领导小组的组织领导下，建立总支领导班子、自然村各支部、党员干部多措并举的帮扶机制，深入开展“一帮一”和“多帮一”结对工作，采取总支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村帮扶、各支部联系户帮扶、党员干部联系孤寡老人、孤儿帮扶的形式，深入贫困村、困难户认真了解情况，根据实际情况，解决他们眼前的困难，制定长期有效的脱困措施和帮扶制度，尽力帮助他们解决生活和生活中的实际困难，逐步使“空壳村”集体经济稳步增长、贫困户脱贫解困、贫困辍学儿童复学、孤寡老人生活有保障。

(1) 总支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村帮扶。通过总支领导班子每一位成员联系一个村，以所联系村的集体经济发展与农牧民人均收入增长为帮扶重点，分阶段、有步骤的引导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帮助解决村民就业问题，促进村民增收，使所联系村群众的生活质量和经济收入有明显改观。实现“两个增长”，即：集体经济收入增长、农牧民人均收入增长。

(2) 对有劳动能力的特困家庭和残疾人家庭，可根据实际情况，通过资金扶持、技能扶持、就业扶持等多种形式，坚持“输血”与“造血”相结合、长期帮助与临时救济相结合、

物质帮助与精神鼓励相结合，帮助提高生产技能、提供致富信息，帮助解决生产资料，引导和支持其依托旅游脱贫致富。把党和政府的关怀送到困难群众家中；对既无劳动能力、又无生活自理能力的残疾人家庭，由村委会出资出力，帮助其改善生活状况，增强其生活的信心；对有望康复的残疾人员，要积极开展医疗救助活动，切实保障残疾人能够得到及时有效地救助。

(3) 党员干部联系孤寡老人、孤儿帮扶。通过机关党员干部与景区孤寡老人、孤儿结对进行救助帮扶，以党员干部为主体，本着自愿、自觉、主动的原则，可以一位党员干部或多位党员干部联系一名孤寡老人、孤儿，开展“一帮一”或“多帮一”帮扶活动，发动广大机关党员干部积极同贫困儿童、孤儿、孤寡老人等弱势群体结对子，区别不同情况展开帮扶救助活动。对贫困儿童、孤儿，建立长期助学计划，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对既无劳动能力、又无生活自理能力的孤寡老人，发动党员干部、群众出资出力，帮助其改善生活状况，增强其生活的信心。通过组织和引导机关党员干部为群众诚心诚意办实事、尽心竭力解难事、坚持不懈做好事，切实加强和改进党员干部作风，树立起良好的形象。

(二) 扶贫帮困工作制度

1、定期走访制度。村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党员干部每个季度至少定期走访两次帮扶联系点，深入村、户、点，了解实际情况，认真细致地搞好调查摸底，及时掌握贫困村、困难家庭、孤寡老人、孤儿情况，做好基础性服务工作。

时向扶贫帮困小组汇报情况，村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各支部广大党员干部相互协调，积极争取和利用国家扶贫开发政策及民政救助政策等通过多种渠道帮助贫困家庭及孤寡老人、孤儿，从根本上解决贫困家庭的实际困难。

3、工作例会制度。扶贫帮困工作要纳入村委会领导班子、各

支部工作的重要议程，每半年召开一次例会，研究分析所联系贫困村、困难户、孤寡老人、孤儿的生产生活状况，审核扶贫帮困对象及资金补助的金额，安排部署扶贫帮困工作，遇到重大事项要随时召开紧急会议。

4、长效管理制度。扶贫帮困要改变以往单一的阶段性或节日性捐助形式，要由“输血型”向“造血型”转变，引导和帮助帮扶对象逐步提高生产自救能力，形成一个长效、稳定的脱贫机制，使扶贫帮困工作逐渐走向制度化、经常化、社会化。

（三）扶贫工作措施

村委会扶贫帮困工作是一项长期的工作任务，搞好扶贫帮困工作，要采取多种措施，提高社会救助水平，有力保障贫困人群的生活。

（1）加快发展村集体经济。贫困村联系帮扶工作要始终把发展村集体经济作为首要任务来抓，强化发展意识，要依托旅游发展，支持和鼓励农牧民开展特色产品种养殖、种植，帮助村党支部提高市场营销能力，鼓励村党支部牵头成立各种农民合作产业协会，加快发展村集体经济，更好带领农民脱贫致富。

（2）建立就业救助机制。帮助困难家庭人员提高技能，促进就业与再就业。村委会各支部要充分整合各类资源，切实解决所帮扶对象的困难。一是增强综合素质。要把提高贫困人群技能和文化素质作为重要突破口，按照“实际、实用、实效”的原则，广泛组织开展免费的岗位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使他们掌握一技之长，乃至多种技能，帮助贫困群众转变就业观念，提高他们的综合素质，增强贫困人群的自我发展能力，增强其就业竞争力。二是要积极协调，深入各自然村宣传发动，充分发挥牵线搭桥作用，为贫困人群提供更多的就业信息，推动贫困人群的就业再就业工作。三是鼓励自主创

业，各支部要积极主动为有创业愿望的困难群众提供创业信息，并积极与有关部门协调，落实各项优惠措施，加大对困难群众自主创业的帮扶力度。

（3）实施生活救助机制。各支部要最大限度地解决所帮扶对象生活救助问题，扶贫帮困小组要主动与农户沟通协调，尽可能的把家庭人均生活标准低于当年最低生活标准的困难群众都纳入低保范围，做到应保尽保。

（一）统一思想，高度重视

扶贫帮困工作是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党员干部受教育、科学发展上水平、长治久安固根基、人民群众得实惠”总体要求的重要举措之一，开展好这项工作对于维护景区发展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景区领导班子、机关各部门（单位）、全体党员干部要从讲政治的高度提高对这项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周密安排，把落实扶贫帮困工作的各项任务作为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真抓实干，把扶贫帮困工作落到实处。

（二）明确责任，落实措施

一是景区政治部、社会事业管理局、林业局、农牧水利局等部门要联合组织为有劳动能力的贫困对象积极提供有针对性、实用性的就业技能培训，机关各部门（单位）及党员干部要针对联系帮扶对象，帮助他们转变就业观念，提高就业竞争力；同时要主动积极协调多方面提供就业机会，及时为贫困对象提供就业信息；二是景区社会事业管理局要建立贫困对象档案，将贫困对象的管理工作纳入社会事业工作重点，及时动态掌握贫困对象人数及相关情况；三是景区共青团要发挥职能优势，协助扶贫帮困小组，积极开展扶贫帮困活动，在青年团员中开展对贫困对象进行文化教育和技术辅导志愿服务活动，倡导景区广大共青团员为贫困对象提供学习、生活、工作上的帮助；四是景区机关各部门（单位）要加大宣

传力度，加强对扶贫帮困工作的宣传报道，努力在社会上营造良好的舆论范围，扩大扶贫帮困工作的影响面，号召全社会都来关心、支持弱势群体。

（三）真抓实干，讲求实效

景区扶贫帮困工作涉及面广，任务繁重，各部门(单位)及广大党员干部要在工作中想实招，办实事，求实效，针对本部门(单位)本人联系帮扶对象的实际情况，进一步研究制定相关措施和办法，明确目标，落实责任，从切实解决贫困人口的生活、工作、学习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入手，真正使扶贫帮困工作取得实效。

社区困难群众帮扶工作总结篇二

尊老爱幼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为了弘扬民族精神，关爱孤老残弱幼小人员，帮助需要帮助的人员，葛陌社区特此组织了“孤老残弱幼帮扶”志愿队。

今日上午，孤老残弱幼帮扶人员和社区工作者来到小区，陪同困难家庭的孤独老人拉家常，说开心事，让他感觉社会和领导干部及身边群众对她的关心，老人脸上温暖的笑容，更让志愿者感觉，这样的慰问帮助活动是很有必要进行的，大家都表示，会经常利用自己的时间去看望那些需要帮助的老人。

社区困难群众帮扶工作总结篇三

按照寻委办、政府办《关于开展“二十万困难群众走访慰问调查”活动的通知》要求，我局驻乡“三送”工作队认真贯彻落实，广泛开展了困难群众走访慰问调查活动，现将此次活动情况小结如下：

我局“三送”工作队员认真学习有关文件精神，与村“两

委”干部一起对生活困难的群众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调查摸底、核实，选定泊竹村10户走访慰问对象（其中困难群众6户，困难党员2户，计生困难户2户）、村走访慰问对象10户（其中困难群众9户，计生困难户1户）、筠竹村走访慰问对象6户（其中困难群众4户，工业滤布贫困户1户，低保户1户），做到了既关注在家的，又关注外出务工的；既关注交通便利的，更重点关注居住在边远山区、过去较少走访慰问的，保证了走访慰问工作选准对象、掌握重点、突出典型。

为做好此次走访慰问工作，我局领导班子召开专题会议，明确分管领导专抓此项工作，使走访慰问活动取得实效，帮扶困难群众得到实惠。

1月13日上午，在我局“三送”工作队员在分管领导袁新波副局长的带领下，分别对泊竹村、村、筠竹村三个包扶村的困难群众进行一家一家上门走访慰问，共对14户困难家庭（其中10户困难户，2户计生困难户，1户低保户，1户贫困户）进行了走访慰问，为每户送去慰问金600元，分发了1桶油、1袋大米，共计9800元，滤布并鼓励他们克服困难，树立信心，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

在走访慰问中，局领导与走访困难户亲切交谈，仔细询问了他们的工作、生活状况，子女的学习状况，需村解决的困难和问题，发展家庭经济的打算，鼓励他们树立信心，积极面对生活。同时，认真倾听群众呼声，征求群众对扶贫工作及干部作风的意见，为下步开展工作提供了重要参考。

在走访慰问中，我们轻车简从，做到不给基层、群众增加负担，严守干部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受到群众好评。通过开展走访慰问调查活动，进一步强化群众观念、转变干部作风，同时也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树立了“三送”干部的良好形象。

社区困难群众帮扶工作总结篇四

巴南区结合社会救助兜底脱贫专项行动，针对部分城乡低保对象（含建卡贫困户）虽然经济收入达标，但生活质量不高、幸福感不强的问题，出台专项政策，聚焦城乡低保对象中全家均残疾或瘫痪在床、生活不能自理的特殊困难群体，明确帮扶认定条件。

在开展社会救助兜底脱贫专项行动中，发现部分城乡低保对象（含建卡贫困户）及其共同生活的所有家庭成员均为肢体、视力、精神、智力等残疾、或生活不能自理、瘫痪在床，生活条件差等问题。针对此类特殊困难群体，印发了《在脱贫攻坚中做好城乡低保对象特殊困难群体帮扶工作的指导意见》，出台专项政策予以帮扶。将帮扶认定条件确定为城乡低保对象及其共同生活的所有家庭成员均为肢体、视力一级及二级残疾或精神、智力一至三级残疾或因病瘫痪卧床，建立起长效机制，从细微处关心衣食冷暖，改善生活质量，呵护生活尊严，提升幸福感。

结合全区社会救助兜底脱贫专项行动，巴南区民政局主动对接区扶贫办、残联等部门，共享扶贫数据、残疾人信息数据等。依照认定条件，利用大数据智能化手段筛查比对残疾人、扶贫等信息，初步锁定摸排对象。

随后，启动实地走访调查。从区级层面制定调查提纲，统一评估标准，指导镇街、村（居）挨家挨户走访，逐一了解摸排对象家庭实际生活状况和家庭成员残疾、患病等情况，具体掌握家庭经济账、生活医疗项和心理障碍点，并做好调查记录，留存照片资料。

巴南区还对初步摸排和实地走访情况进行综合研判，联合各镇街残联、卫生院，筛选出符合条件的特殊困难群体家庭13户21人，做到精准识别。

对于特殊困难群体，巴南区民政局实行结对帮扶，点对点照料。对9户家庭中不愿托养且有能力分散居住的17人，采取一人一议的方式，制定差异化帮扶方案。同时，建立扶贫帮扶干部、志愿者与其结对帮扶服务机制，定人定岗，以周、月为节点，定期探访，上门提供送菜、送医、打扫卫生等日常照料，陪拉家常，给予人文关怀。

对4户家庭中完全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的4人，巴南区民政局深入了解其集中供养意愿，征询其直系亲属意见，在无患传染病、精神病的前提下，由所属镇街协调进入敬老院或合法养老机构托养，并签订入住协议，落实好各项责任和措施，托养费由其家庭或属地镇街承担。

南泉街道万河村已享受农村低保政策的建卡贫困户韩某、彭某母子，尽管两人每月可获得低保金1064元（含重点救助金和残疾补助金140元），但因分别存在精神、智力上的残疾，且因自身原因未做残疾等级鉴定，生活质量亟待改善。

巴南区民政局按照特殊困难群体帮扶政策，经医生上门鉴定，韩某为精神二级残疾，彭某为智力三级残疾，综合实际情况和本人及亲属意愿，目前韩某已被送往界石精神病院医治，仍居住在家中的彭某则由街道安排专人定期提供照料服务。

巴南区民政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下一步，巴南区将持续推动，撬动资源，精准滴灌，及时妥善解决特殊困难群体的实际困难，逐步提高综合保障水平。

社区困难群众帮扶工作总结篇五

根据区教育局党工委关于做好庆祝建党96周年系列活动之“关于做好支部联系服务社区百分百行动”的工作要求，静安区教育资产管理中心、区教具厂、区教育合作交流中心联合党支部于7月初和结对的共和新路街道洛平居委会党总支联系，决定联合开展一次帮困、送清凉活动。两家党组织商定，由

社区党总支确定困难的党员群众名单，购买清凉物品，资产管理中心负责费用支出。

社区困难群众帮扶工作总结篇六

为深入营造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浓厚氛围，不断激发干部群众传承弘扬红色基因向历史性解决江西老区绝对贫困问题发起最后冲刺的不懈斗志，我省将组织全省各地各单位集中开展在组织“国家扶贫日”活动期间集中开展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宣讲慰问活动。

10月13日，省农业农村厅一级巡视员xxx率队到省农垦办定点扶贫的xx市xx县xx乡xx村开展宣讲慰问活动。

在驻村扶贫点□xxx一行查看了大棚蔬菜种植□xx麻鸡国家生态养殖示范基地等扶贫产业发展情况，到扶贫车间、村级集体经济项目现场以及贫困户家中走访调研慰问，详细了解扶贫产业发展和贫困户生活情况，代表省厅对贫困户代表进行了慰问，对江西老区群众的牵挂恩情和对脱贫攻坚工作的殷殷嘱托。

现场走访调研慰问后□xxx一行在村委会议室与县、乡、村负责人进行了座谈交流，认真听取了基层党建、产业发展及脱贫攻坚工作情况介绍，与大家共同探讨了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以及解决问题的办法和对策。

xxx充分肯定了驻村扶贫工作队近几年来在产业发展、村容村貌整治和人居环境改善等方面所作的工作和取得的明显成效，对下一步的工作提出了以下几点希望和要求：

四是要综合施策，努力将推进脱贫攻坚工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要从产业强、环境美、乡风清、治理好、农民富、人气旺着手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省农垦办和市县乡有关同志一起参加了宣讲慰问活动。

社区困难群众帮扶工作总结篇七

为贯彻落实省委主要领导批示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困难群众救助帮扶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根据《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特殊困难群体帮扶服务试点的通知》以及县政府下发的《县特殊困难群体帮扶服务试点方案》文件，现结合我街道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1、持续做好“兜底保障对象”的社会救助对已纳入低保和特困供养的家庭和个人，持续做好跟踪。

对因疫情影响或因病因灾造成生活困境的，给予临时救助。

2、积极关注“低收入贫困对象”的帮扶救助。

要对人均收入在当地低保标准的1倍（含），家庭财产状况符合规定，且因各种原因丧失劳动能力或因灾因病因学造成困难的家庭或个人，及时纳入低保救助或临时救助。尤其是要关注受疫情影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临时救助对象、近期申请未通过对象、近期退保对象中新出现的困难对象，做好筛查，对符合低保条件的，应保尽保，对支出型困难的予以临时救助。

3、重点探索“特殊困难对象”的精准救助。

对以下四类重点困难对象，要分类分层实行精准排查，针对性地用好用足救助政策，织密兜底保障网。

（1）“老”对象：

80岁独居老人，属于无稳定收入的孤寡对象，纳入特困人员集中供养。

80岁以上失能老人，除孤寡之外，享受失能社会化服务补贴，加强居家服务。

80岁以上困境老人，除孤寡之外，因病因灾的予以临时救助，符合低保的，纳入低保。

80岁以上留守老人，属于建档立卡和困境的，纳入低保，因病刚性支出的，予以临时救助。

（2）“弱”对象：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和孤儿政策救助。

困境儿童。纳入低保或视家庭情况，予以临时救助，并确保此类儿童不因病因灾因困而失学。

农村留守儿童：低保对象和建档立卡对象，通过教育部门享受寄宿生营养餐和生活补贴，其他困难留守儿童予以临时救助。

农村留守妇女：计生二女结扎户，人均收入在当地低保标准的1倍（含），家庭财产状况符合规定，纳入低保；大病支出型贫困的纳入低保并予以临时救助。

（3）“病”对象：

加大对因病而困群众的救助，对因大病重病丧失劳动能力的，按照支出型贫困家庭纳入低保。并对其医疗费自费超额部分，通过临时救助和县爱心扶贫基金两个途径进行救助。

（5）“残”对象：

对重度残疾人（含精神、智力三级残疾），按照支出型贫困家庭纳入低保。有因病刚性支出的，予以临时救助。其他残

疾人，家庭困难符合低保条件的，应保尽保；因病因灾有刚性支出的，予以临时救助。

1. 生活救助。一是创新低保、特困标准自然增长机制，提高保障标准和补助水平；二是落实支出型贫困家庭低保政策，对扣除医疗、残疾护理、教育等刚性支出（多重致贫可叠加扣除）后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支出型贫困对象，按规定纳入低保（特困人员）。

2. 急难救助。一是提高临时救助筹资标准，发挥临时救助“兜底中的兜底”作用；二是加大救助力度，着重将低收入对象纳入临时救助对象范围；三是建立快速审批机制，对发生重大困难的，第一时间给予救助。

3. 医疗救助。一是对低保对象和特困人员提高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补助比例；二是探索建立医疗帮扶基金，对因病困难对象给予一定比例的互助帮扶。

其他方面：教育救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困难对象如有涉及，做好与扶贫办、社会保障所、学校等部门的协调联系。

1、建立动态管理的特殊困难群体基本信息数据库，编密织牢民生兜底保障网络。

（1）摸底。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在对扶贫办和残联等部门数据库比对筛选基础上，逐户逐人摸清未兜底保障对象数，并对帮扶服务需求作出评估，精准识别各类特殊困难群体。

（2）建档。在精准识别的基础上，把特殊困难群体从因病、因残（伤）、因学、因灾（疫）致贫原因入手，按照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对象、重度残疾人、精神病患者、困境儿童、孤寡困难老人、失能困难人员、低收入困难家庭等类别进行细化分类，形成特殊困难群体基本信息数据库。

2、探索特殊困难对象分类分层帮扶服务工作机制。

在对“老、弱、病、残”困难对象全面摸底排查的基础上，进行精准帮扶施策。四类困难对象，总体要纳入生活救助，有大病的要实施“临时救助”。对困境儿童还要关注就学问题，确保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对失学和辍学的困境儿童要与教育部门及时协调解决；对残疾和精神病患者，要重点关注有无办理“残疾证”，对事实患者且无“残疾证”的对象，要单列整理，上报残联统一核对处理，对“残疾证”未年检换新证的对象，要敦促其及时换新证；对孤寡与留守的困难老人，还要关注住房条件，对住房有安全隐患的，要及时与村委反馈，协调有关部门进行解决，确保不发生住房安全事故。

3、积极稳妥做好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审批权限委托下放试点工作。

增强工作责任意识 and “底线意识”，认真学习领会低保政策，执行好社会救助的工作纪律，既不“漏保”，也不“错保”，坚决杜绝“人情保”。严格执行工作流程和要求，及时高效提供救助服务。

1、组织准备阶段（20xx年4月30日前完成）。

各村（社区）成立由主任挂帅的“特殊困难群体帮扶服务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增加人员力量；各村（社区）成立工作小组，并安排专职人员负责。

2、宣传培训阶段（20xx年5月10日前完成）。

各村（社区）组织召开动员部署会，并安排工作培训，培训对象为村（社区）业务人员。

3、摸底排查阶段（20xx年5月25日前）。

各村（社区）在有关部门的指导下，组织实施对本辖区的特殊困难群众走访调查和摸底排查，做到全覆盖，不遗漏，在精准识别的基础上，按因病、因残（伤）、因学、因灾（疫）等致困原因进行分类。并于5月25日前将摸底排查数据报送至街道特殊困难群体帮扶服务试点工作推进办公室（设在街道社会事务办）。

4、实施推进阶段（20xx年6月—12月）。

6月底前，完成特殊困难群体精准识别，录入相关摸排数据表。

7—12月，用好“特殊困难群体基础信息”，实施精准救助，同时组织引导群众团体、社会组织、慈善基金会等社会各界力量进行结对帮扶。并做好动态管理。

社区困难群众帮扶工作总结篇八

根据《区困难群众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区20xx年城镇困难群众帮扶工作方案的通知》（帮扶组[20xx]1号）及

《区20xx年城市困难群众帮扶工作方案》的文件精神，及时修订了区商务局困难群众帮扶方案。

春节、端午节前夕，走访镇村村民，了解困难户家庭情况和实际需求。今年以来，我局走访慰问吕炎坪家2次，送去米、油、春节大礼包等物资6件，慰问金20xx元，以“接地气、心贴心”的实际举措和困难群众拉近了彼此的距离，让困难群众如沐暖阳。

在辖区企业中广泛开展社会责任主题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困难群众帮扶工作的重要意义、确定标准、帮扶政策等内容。组织爱心企业向帮扶户捐赠物资，联系爱心企业与困难户施行长期结对。

积极推进各项惠民政策的落实，努力为帮扶的困难群众提供

致富信息，通过电商帮扶，在蔬菜种植和销售方面为困难户提供长期、切实可行的帮助。